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3

2017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7
企業管治報告.....	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
董事會報告書.....	23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3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財務摘要.....	10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達興先生 (主席)
馮美寶女士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振聲先生 (副主席)
李栢桐先生
陳麗娟女士
李國聲先生
鄭波濤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先生
何德基先生
許志權先生
項世民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梁祖威先生, FCCA, CPA

公司秘書

徐志遠先生, CPA

主要辦事處

香港
新界
葵涌
華星街16-18號
保盈工業大廈
18樓C座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滙豐銀行
中國銀行
恒生銀行
星展香港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開曼群島

The R&H Trust Co. Ltd.
P.O. Box 897
Windward 1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股份代號

713

公司網址

<http://www.worldhse.com>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摘要

以下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摘要，通告全文載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寄交予股東之通函內。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海港城馬哥孛羅香港酒店6樓翡翠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重新聘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 A.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股份。
 - B.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份。
 - C. 將根據第4B項決議案所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根據第4A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914,020,000港元，較去年之855,195,000港元上升6.9%，毛利及毛利率則為151,987,000港元及16.6%，本年度虧損為113,566,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繼續從事家用產品、PVC管材及管件及環保廚餘回收再生飼料業務。

在家用產品方面，營業額較去年下降19.1%，本業務錄得虧損。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位於深圳坪山之家用業務生產廠房進行搬遷及合併到本集團位於中山的廠房，引致產能受到影響，營業額因而下降，而廠房搬遷亦產生頗多相關費用，例如員工遣散、機器撇值、搬遷費用等等。

在PVC管材及管件方面，銷售市場較為穩定，毛利有所上升，本年度之營業額為699,584,000港元，較去年之592,663,000港元上升18.0%，本業務為集團帶來回報。

在廚餘回收再生飼料方面，本年度之營業額為7,763,000港元，較去年之7,517,000港元上升3.3%，廚餘回收量仍未如預期，尚未能為集團帶來回報。

於回顧年內，物業投資之營業額為3,87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909,000港元下降0.8%，物業投資之公平值變動錄得4,220,000港元之收益。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會積極跟進深圳坪山廠房之城市更新項目，以期項目能按計劃取得回報，在製造業務方面，繼續採取緊縮成本及其它開支的政策，做好風險管理及提升內部控制。

家用產品業務方面，隨著坪山廠房搬遷及合併到中山廠房之整體計劃已接近完成，中山廠房將會繼續增購先進機器，提高生產能力，繼續維持高水平之產品及客戶服務質素以爭取提升營業額及鞏固本業務。

PVC管材及管件的業務穩定及保持合理利潤，期望此業務能持續為本集團帶來回報。

廚餘回收再生飼料業務將繼續面對挑戰。公司在廚餘之回收、處理及再造等工序上會設法採取靈活變通之辦法，並盡量節省能耗，縮減資源下提升成本效益。公司亦會加強業務推廣，希望可以增加客戶及提升營業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914,02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9%。
- 本集團之毛利為151,987,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16.6%，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7,255,000港元及減少0.3%。
- 本年度虧損為113,566,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26,550,000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為15.00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虧損3.72港仙。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一般來自內部流動現金和香港及中國之銀行提供之定期貸款及貿易融資信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77,9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380,000港元）及計息銀行借貸約255,8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287,000港元）。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主要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利潤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信貸合共達613,710,000港元，已動用其中255,805,000港元（動用率為41.7%）。

本集團繼續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因兌換率之波動而承受之外匯波動風險對經營業務或流動資金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困難。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657,76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2,616,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18，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0.96。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減少4.6%至701,17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4,954,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與股東資金總額之比率）為1.0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將賬面值合共207,59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289,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預付租賃款項及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另外,本集團亦將人壽保險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員工及僱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1,137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0名)員工,包括僱用於中國廠房之1,076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7名)員工。期內之員工酬金總額為100,28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717,000港元)。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水平及花紅制度,以確保薪酬政策於有關行業具有競爭力。本集團一向鼓勵各附屬公司之管理人員及員工參與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培訓課程或講座,亦向中國廠房之員工提供特設之內部培訓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李達興，現年80歲，為本集團之主席。李先生於經銷及製造家用產品方面擁有逾四十年經驗，負責本集團之策劃及業務發展事宜。

馮美寶，現年62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夫人及本集團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擁有逾三十年推廣、生產計劃及工廠管理之經驗，並於本集團任職逾三十年。馮女士負責本集團於北美洲市場之銷售業務及本集團於香港之營運及管理工作。

李振聲，現年57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兒子及本集團之副主席。彼負責本集團之中國業務之規劃及生產管理，並自一九八五年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

李栢桐，現年71歲，於一九七六年加入本集團。彼擁有逾三十年之貿易經驗，負責本集團於亞洲及拉丁美洲市場之銷售事宜。

陳麗娟，現年66歲，為本集團之首席會計主任兼司庫，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會計、資金及人力資源管理。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職於香港多間大型企業，在會計、稅務、財務及人事管理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李國聲，現年55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兒子。彼負責經營廚餘回收及再生業務。彼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於廠房管理方面累積逾二十年經驗。

鄺波濤，現年62歲，負責協助發展香港廚餘回收再生業務及其他發展項目，彼於過去曾任職於香港多間大型企業，在工程及市場推廣方面累積豐富經驗並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九日期間曾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逾四年，並於二零一四年重返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現年65歲，乃香港執業律師。彼持有倫敦大學頒授之法律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頒授之法學碩士（中國法）學位，並為香港及英格蘭與威爾斯律師會之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現年62歲，曾任職本港大型英資及華資銀行之主管級職位，有逾二十年信貸、信貸審計、信貸風險管理經驗，期間處理不少中型至大型之國內或香港上市公司。崔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

何德基，現年61歲，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曾任職於數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並於審核、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何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許志權，現年61歲，為專業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香港及澳洲數間跨國公司及上市公司之會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二十年經驗。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項世民，現年58歲，畢業於美國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獲得工商管理學理學士學位，並於美國Golden Gate University獲得財政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金融服務－投資學理學碩士學位。彼擁有逾十八年投資及管理之豐富經驗，曾任職兩間證券公司之高級投資分析員及一間大型上市公司之投資者關係經理職位。項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人員

梁祖威，現年51歲，為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及合資格會計師。彼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曾任職香港多間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於審計、會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管理及計劃。

徐志遠，現年53歲，為本公司之秘書及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徐先生在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

李鳳媚，現年52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女兒，現為本集團高級銷售經理。李女士畢業於加拿大約克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李女士自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輔助馮美寶女士處理美國及加拿大推廣本集團產品之事宜。

李漢聲，現年54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兒子。李先生負責位於中國中山其中一間主要生產廠房之行政、管理及生產事宜。彼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廠房管理方面累積逾十七年經驗。

陳信雄，現年75歲，為印刷滾軸部之工程及生產經理。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前，於PVC印刷滾軸技術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

王文筆，現年52歲，於台灣文化大學畢業。彼為PVC管材及管件部之工程及技術經理。彼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並於技術管理、生產及行政方面擁有逾十四年經驗。

黃崇江，現年58歲，為本集團美術主任，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校外進修學院美術及設計證書。黃先生於一九八五年應市政局邀請參加當代香港藝術雙年展。

黎麗華，現年60歲，為李振聲先生之夫人並為中國工廠之總經理。黎女士加入本集團已超過二十年，並於廠房管理方面累積逾十五年經驗。

企業管治常規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為本公司取得成功之關鍵,故已採納多項措施,以確保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指引及發展。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及規定。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規定準則(「標準守則」)寬鬆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現時包括:

執行董事:

李達興 (主席)
馮美寶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振聲 (副主席)
李栢桐
陳麗娟
李國聲
鄭波濤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
何德基
許志權
項世民

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在法律、會計及業務管理行業具有才幹、學術及專業資格之人士。憑藉彼等在其他公司擔任高級職位取得之經驗,彼等在有效地履行董事會之職責方面提供強大支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已向本公司提交年度確認函,故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認為該等董事均屬獨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馮美寶女士為主席李達興先生之夫人，而副主席李振聲先生及執行董事李國聲先生為主席李達興先生之兒子。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舉行六次全體董事會會議，各董事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一七年 出席董事會 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李達興	6/6	100%
馮美寶	6/6	100%
李振聲	6/6	100%
李栢桐	5/6	83%
陳麗娟	6/6	100%
李國聲	6/6	100%
鄭波濤	6/6	100%
張子文	6/6	100%
崔志謙	6/6	100%
何德基	6/6	100%
許志權	5/6	83%
項世民	6/6	100%

董事會制訂本公司之整體策略、監察其財務表現及維持對管理層之有效監管。董事會成員全面投入其角色，並以誠懇態度為股東之長遠價值行事，並將本公司之目標及方向對準現時之經濟及市場狀況。管理層獲授權處理日常運作及行政事宜。

各年度之董事會常規會議時間表於前一年安排。至少會於14日前向全體董事發出董事會會議之通知，董事於有需要時可於會議議程加入討論事項。公司秘書會協助主席擬備會議議程，並確保遵照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文件將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日期至少3日前向全體董事發出，讓董事有時間審閱該等文件。每次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將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確認該會議記錄前向全體董事傳閱。

董事會—續

每名董事會成員有權取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無限制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且可在有需要時自由尋求外聘專業意見。公司秘書不斷向全體董事更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消息，以確保遵守及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具備一份專由董事會決定之主要範疇及事件之既定清單。

當董事會認為主要股東或董事於任何重大建議或交易有利益衝突時，則舉行董事會會議，而並無於該交易擁有重大權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席該董事會會議。擁有權益之董事須於該會議上申報其權益，並須放棄投票。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有關法律訴訟之合適保險。董事會每年均檢討該保險程度。

董事會之組成（按董事分類，包括主席、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姓名）會於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李達興先生及馮美寶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有所區分，並由兩名人士分開擔任，以達到權責平衡，致使職責不會集中在任何一名人士身上。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及有效地運作董事會，而行政總裁則獲授權有效地處理本公司在各方面之業務。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責已清晰地區分，並以書面訂明。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以三年之固定任期委任非執行董事，而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名董事（包括以特定任期獲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及增進彼等的知識和技能，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包括主席、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至少一年舉行一次會議。二零一七年內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成員姓名	於二零一七年 出席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崔志謙 (薪酬委員會主席)	1/1	100%
李達興	1/1	100%
李振聲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	—
張子文	1/1	100%
何德基	1/1	100%
許志權	0/1	0%
項世民	1/1	100%

應付予董事之酬金將視乎其各自根據僱傭合約之合約條款 (如有) 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而定。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i)。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1. 每年檢討並向董事會建議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之整體薪酬政策。
2. 每年檢討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之表現及向董事會建議薪酬及／或報酬之特定調整。
3. 確保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水平與其履行之職責及為本公司董事會有效運作作出之貢獻之水平掛鈎。
4. 檢討及批准就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之離職或終止委任而應付予彼等之補償。
5. 檢討及批准有關罷免或辭退失職董事之補償安排。
6. 確保董事概無參與決定其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要求向公司秘書索取。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包括主席、兩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立，至少一年須舉行一次會議。二零一七年內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成員姓名	於二零一七年 出席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李達興 (提名委員會主席)	1/1	100%
馮美寶	1/1	100%
李振聲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	—
崔志謙	1/1	100%
何德基	1/1	100%
許志權	0/1	0%
項世民	1/1	100%

提名委員會設有書面職權範圍，負責就所有董事會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之責任如下：

- a. 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擬定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b. 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合人士，並就提名董事一職之適合人選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c. 就董事會之成效設立機制以進行正式評估及進行定期評估；
- d. 於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獨立性受質疑時評估其獨立性；
- e. 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續任計劃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要求向公司秘書索取。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重要性及裨益。儘管所有董事會委任將繼續擇優錄取，但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多項因素的平衡，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專業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續

現有董事會成員來自各行各業及不同專業背景，且十二名董事會成員中有兩名為女性，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擁有符合本公司業務需求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及多元化觀點角度均衡。

問責性及核數

董事負責監管各財政期間之賬目之編製，以真實與公平地反映本公司之事務狀況及於該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選用合適會計政策，並已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且已採納適用於其業務並與財務報表相關之合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亦已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至少一年舉行兩次會議。年內已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之會議記錄提交董事會作審閱及進一步行動之用（視適用情況而定）。各成員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成員姓名	於二零一七年	
	出席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崔志謙（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100%
張子文	2/2	100%
許志權	2/2	100%
何德基	2/2	100%
項世民	2/2	100%

於二零一七年舉行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以下工作：

- (i) 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告；
- (ii)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iii)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核數費。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1. 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核數費及任何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辭任或罷免問題。
2.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之性質及範圍。
3. 於向董事會呈交前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4. 討論因中期審閱及末期審核產生之問題及保留意見以及任何核數師可能希望討論之事宜。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要求向公司秘書索取。

核數師之薪酬

於回顧年度內，已付予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薪酬載述如下：

所提供之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2,580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570
非核數服務—稅務及其他服務	390
	<hr/>
	3,540
	<hr/> <hr/>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委員會

本公司風險委員會包括主席、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風險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成立。二零一七年度內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成員姓名	於二零一七年 出席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崔志謙 (風險委員會主席)	1/1	100%
李達興	1/1	100%
馮美寶	1/1	100%
李振聲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	–
陳麗娟	1/1	100%
張子文	1/1	100%
何德基	1/1	100%
許志權	0/1	0%
項世民	1/1	100%
梁祖威	1/1	100%

風險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評估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決定本集團的風險水平及風險偏好；以及考量解決方案並提供恰當的指導。審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包括財務控制體系、運營控制體系以及合規控制體系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董事會之責任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於本集團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然而，此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風險管理及風險評估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風險委員會的協助下，董事會按持續基準監控本集團的風險承擔、監督管理層的行為及監控風險管理系統的整體有效性。

管理層負責從頂層為監控定調、執行風險評估、並設計、實施及維護內部控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不可或缺的是訂立書面政策和程序，並向員工傳達。

為實現穩定有效的風險管理，本集團已設立風險管理系統，其關鍵特徵如下：

- 就負責風險管理的各方訂立權責分明的組織架構；
- 董事會為本集團設立適當的風險管理文化及風險胃納，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承擔的風險水平並進行定期監控；
- 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提供一個框架，當中包括風險評估過程，以識別、分析、評估、處理、監控及匯報本集團的關鍵風險，協助組織實現整體戰略目標。

管理層實施風險評估以評估本集團為實現其戰略目標所能承受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於風險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已識別可影響本集團戰略目標的若干關鍵風險，並因應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動進行調整。該等風險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的重大程度進行排序。本集團已制定補救措施以將該等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風險評估結果將匯報予董事會並與彼等討論。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本公司設有全面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涵蓋多項涉及各類重要監控的程序及政策，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管理層已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並已提交檢討結果及其建議及意見以供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審閱

董事會已透過風險委員會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進行年度審閱，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充分。該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持續監控質量已經評估。概無識別出可能影響本集團實現達成戰略目標的主要關注方面。

董事會亦審閱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並對審閱結果滿意。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全體股東維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提供一個直接與股東溝通之寶貴平台。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之主席連同外聘核數師均出席大會解答股東之提問。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二十一日向全體股東分派。該通函載有要求及進行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以及其他有關已提呈決議案之資料。主席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解釋要求及進行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並披露已遞交之代表委任表格中分別贊成及反對各決議案之數目（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則除外）。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有）將於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網站公佈。

與股東及投資者進行有效溝通之要點在於及時及適時發放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有關期間結束後按上市規則規定之時限適時公佈其年度及中期業績。

範圍及報告期間

參考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27所規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指引。

環境保護

本集團踐行環境及可持續發展理念，公司積極採取措施於其運營過程中保護環境。

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貫徹發展及環境保護理念，合理利用資源，用實際行動踐行環境保護。本集團業務之一乃廚餘回收業務，廚餘主要用於回收並轉變為畜牧業及水產業飼料，有效回收促進資源的高效利用。本集團管理的項目旨在減少有害及無害廢料。同時，本集團已在實踐中正確處理工業廢水及有害廢物。

本集團踐行紙張節約倡議，如提醒員工培養環保影印習慣，建議雙面打印及複印，並鼓勵員工在日常生活中節約用水。

A1： 溫室氣體排放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總辦事處在溫室氣體排放方面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概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水	消耗量	372 立方米	401立方米
	密度（按總辦事處表面積）	0.37 立方米／ 平方米	0.40立方米／ 平方米
電	消耗量	109,961 千瓦時	112,508千瓦時
	密度（按總辦事處表面積）	110.73 千瓦時／ 平方米	113.29千瓦時／ 平方米
紙張	消耗量	1,825 千克	1,800千克
	密度（按總辦事處表面積）	1.84 千克／ 平方米	1.81千克／ 平方米

本公司積極提高僱員節能減排意識，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能源使用關鍵績效指標，工廠所用資源概述如下：

KP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A2.1水	消耗量	449,610 立方米	401,235立方米
	密度（按銷售數量）	7.33 立方米／噸	6.57立方米／噸
A2.2電	消耗量	37,542,882 千瓦時	39,990,895千瓦時
	密度（按銷售數量）	612 千瓦時／噸	655千瓦時／噸
A2.5紙張	消耗量	120,575 千克	175,591千克
	密度（按銷售數量）	1.97 千克／噸	2.88千克／噸

公司的水、電及紙張消耗不同，主要取決於產品類型、物料性質、生產工序以及氣候及氣溫。

勞工標準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童工或強制勞工，就僱傭管理而言，本集團遵守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本集團於中國的工廠招聘及使用標準均嚴格遵照中國相關勞動法律、法規執行。本集團將定期審閱招聘措施，確保全面遵守僱傭條例及中國勞動法。

人才是我們業務發展最重要的資產，我們將吸引專業人士，留存人才以應對本集團的環境保護業務，加快業務可持續發展。

招聘程序嚴格遵守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門指引。各位求職者須在招聘問卷調查中填寫資料，將由人力資源部門檢查以確保信息的準確性。本集團因此亦能根據工作需求及候選人預期招募合適人選。

平等機會

員工在招聘、晉升、培訓、報酬及福利方面享有平等機會，員工不會因性別、性取向、年齡、種族、膚色、宗教、殘疾、懷孕或其他任何歧視而受到不平等對待或被剝奪上述機會。

員工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將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放在生產的首位，確保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每名在工廠車間操作的工人均須接受如何安全使用設備及工廠的培訓。我們定期鼓勵員工辨別可能影響安全的工作環境，並採取預防措施降低風險。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工作相關傷亡。

運營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質量。本集團對所有供應商進行長期質量監控以及定期檢查，評估合資格供應商並製定「合資格供應商名單」，僅向名單上的供應商作出採購。倘供應商資質出現重大變化或出現嚴重質量問題，本公司將立即停止供應商供應，以確保產品質量。

反貪污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及其內部政策，要求員工在任何情況下遠離行賄受賄及貪污等不當行為。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6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產生公平值增加淨額4,220,000港元，該增加淨額已直接計入損益。

有關詳情及本集團之其他投資物業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花費約31,185,000港元添置生產及其他設備。有關詳情及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於年內其他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有關本年度內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指股份溢價、特別儲備及累計虧損之總額，為數約333,28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4,860,000港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規定，本公司所有儲備可以股息或發行紅股方式分派予股東，惟於緊隨建議進行上述分派當日之後，本公司必須仍有能力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欠款。

董事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刊發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達興 (主席)
馮美寶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振聲 (副主席)
李國聲
李栢桐
陳麗娟
鄭波濤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
許志權
何德基
項世民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之規定，李栢桐先生、李國聲先生、鄭波濤先生及陳麗娟女士均須輪值告退，惟彼等具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起為期三年，惟崔志謙先生及項世民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外，該等服務協議分別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並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名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李達興	14,256,072	58,121,087 (a)	28,712,551 (c)	280,895,630 (d)	381,985,340	50.04%
馮美寶	58,121,087	42,968,623 (b)	-	280,895,630 (d)	381,985,340	50.04%
李振聲	27,815,830	2,526,000 (e)	-	280,895,630 (d)	311,237,460	40.77%
李國聲	2,481,280	-	-	280,895,630 (d)	283,376,910	37.12%
李栢桐	4,466,448	-	-	-	4,466,448	0.59%
許志權	1,300,000	-	-	-	1,300,000	0.17%
陳麗娟	3,002,623	-	-	-	3,002,623	0.39%
鄭波濤	3,103	-	-	-	3,103	-
崔志謙	1,200,000	-	-	-	1,200,000	0.16%
張子文	2,000,000	-	-	-	2,000,000	0.26%

附註：

- (a) 李達興先生為馮美寶女士之丈夫，馮美寶女士之個人權益亦為李達興先生之家族權益。
- (b) 馮美寶女士為李達興先生之夫人，李達興先生之個人及公司權益亦為馮美寶女士之家族權益。
- (c) 此等股份由Lee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該公司則由李達興先生全資擁有。
- (d) 此等股份由Goldhill Profits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一項全權信託全資擁有，而李達興先生、馮美寶女士、李振聲先生及李國聲先生為該信託之全權受益人。
- (e) 此等股份由李振聲先生之夫人黎麗華女士持有，黎麗華女士之個人權益亦為李振聲先生之家族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權益—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董事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董事姓名	附屬公司名稱	持有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之數目
馮美寶	環球製品廠有限公司	100
李栢桐	香港膠餐墊廠有限公司	25,000

該等遞延股份並不賦予持有人於以上附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或獲任何溢利分派之權利（除非以上附屬公司可撥作股息之溢利超過10,000,000,000港元），亦無獲資本退回之權利（除非以上附屬公司已各自將總額10,000,000,000港元之款項派發予普通股股東）。

除上述者及「購股權及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內所披露之購股權持有情況及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集團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名人股份外，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任何證券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本公司董事之股份權益外，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顯示，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權益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及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附註1)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類別1：董事						
李達興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6,500,000	-	6,500,000
李振聲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6,500,000	-	6,500,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000,000	-	3,000,000
李國聲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000,000	-	3,000,000
李栢桐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2,000,000	-	2,000,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500,000	-	500,000
陳麗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1,000,000	-	1,000,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100,000	-	100,000
鄭波濤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1,500,000	-	1,500,000
張子文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0.237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1,000,000	(1,000,000)	-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1,000,000	(1,000,000)	-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500,000	-	500,000
崔志謙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0.237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600,000	(600,000)	-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600,000	(600,000)	-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00,000	-	300,000
許志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00,000	-	300,000
何德基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0.237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600,000	-	600,000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600,000	-	600,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00,000	-	300,000
項世民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00,000	-	300,000
類別2：僱員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0.237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2,000,000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0.30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9,000,000	(3,000,000)	6,000,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0.58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9,100,000	-	9,100,000
				54,800,000	(6,200,000)	48,600,000

附註1：此等購股權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可予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及加上隨後之四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10.5%及34.6%。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加上隨後之四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購貨額21.8%及55.4%。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股東於本集團上述任何主要客戶及供應商股本中並無任何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除上文披露之購股權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發行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時之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酬金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酬金政策乃按彼等之表現、資格及能力而訂立。

本公司之董事酬金乃經參考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之市場統計數字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董事會報告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公眾持股量充裕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保持充裕之公眾持股量。

捐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作出之慈善捐款合共為354,000港元。

核數師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繼續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留任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李達興

主席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Deloitte.

德勤

致世界(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6至105頁的世界(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估值

我們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估值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 貴集團管理層於參考還款記錄及信貸歷史（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以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評估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涉及重大判斷（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呆賬準備106,620,000港元，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346,216,000港元。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估值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信貸風險評估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關鍵控制措施；
- 參考還款記錄及信貸歷史（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以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評估呆賬準備的合理性；
- 根據交貨清單抽樣測試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及
- 根據銀行入數紙，抽樣測試報告期末後後續結算的明細。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評估

我們認為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評估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管理層於評估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由於廚餘回收再生分部持續錄得分部虧損及市況並不樂觀，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存在減值跡象。因此，管理層通過比較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末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以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可收回金額乃參考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適宜的貼現率、增長率以及售價及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動後釐定，以計算其現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為137,391,000港元，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38,952,000港元。

我們有關評定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所使用的減值評估程序（包括使用價值計算）的相關關鍵控制；
- 通過比較歷史財務預測與現金產生單位實際表現評估現金流量預測輸入數據的合理性；
- 評估管理層於釐定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使用價值時所作假設（包括適當的貼現率、增長率以及售價及直接成本預期變動）的合理性；
- 透過增長率及貼現率的合理可能變動，評估管理層對使用價值計算潛在影響的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郭麗霜。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914,020	855,195
銷售成本		(762,033)	(710,463)
毛利		151,987	144,732
其他收入	6	9,687	9,607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4,819	12,040
銷售及分銷成本		(59,021)	(40,952)
行政費用		(132,224)	(119,934)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5,220)	(3,834)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8,952)	-
財務成本	8	(14,675)	(14,149)
除稅前虧損		(93,599)	(12,490)
稅項	9	(19,967)	(14,060)
年度虧損	10	(113,566)	(26,550)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以損益入賬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7,984	(63,239)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5,582)	(89,7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13,566)	(26,5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5,582)	(89,789)
每股虧損	13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15.00)	(3.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4	34,910	30,69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539,677	611,638
預付租賃款項	16	69,616	66,976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30,141	21,817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按金及預付款	17	49,825	50,248
無形資產	18	–	10
長期預付款項	27	21,500	21,500
		745,669	802,879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72,069	167,1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406,393	297,779
可退回稅項		1,332	1,33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20,602	27,0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57,365	69,334
		657,761	562,61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239,435	195,855
應付董事款項	23	45,600	49,623
應付稅項		14,839	13,975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24	3,930	3,400
已抵押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25	255,805	325,287
		559,609	588,14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98,152	(25,52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43,821	777,355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24	3,468	5,686
遞延稅項	26	7,286	3,382
已收按金	27	131,894	33,333
		142,648	42,401
資產淨值		701,173	734,9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76,332	75,712
儲備		624,841	659,242
權益總額		701,173	734,954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36至10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李達興
主席

馮美寶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不可分派之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中國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4,662	333,841	251,393	14,379	266,891	26,192	(148,163)	819,195
本年度虧損	-	-	-	-	-	-	(26,550)	(26,550)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63,239)	-	-	(63,23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63,239)	-	(26,550)	(89,789)
行使購股權 轉撥	1,050	7,410	-	(2,912)	-	-	-	5,548
	-	-	-	-	-	5,021	(5,02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712	341,251	251,393	11,467	203,652	31,213	(179,734)	734,954
本年度虧損	-	-	-	-	-	-	(113,566)	(113,566)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77,984	-	-	77,984
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77,984	-	(113,566)	(35,582)
行使購股權 轉撥	620	2,050	-	(869)	-	-	-	1,801
	-	-	-	-	-	5,227	(5,227)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332	343,301	251,393	10,598	281,636	36,440	(298,527)	701,173

附註：

- (a) 本集團之不可分派儲備因附屬公司將保留溢利撥充資本而產生。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海外投資企業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訂明，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法定盈餘儲備基金。法定盈餘儲備基金乃不可分派。該等儲備之撥款乃由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酌情決定自中國附屬公司之除稅後純利作出。法定盈餘儲備基金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之方式轉換為股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93,599)	(12,490)
經以下調整：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4,928)	359
無形資產攤銷	10	13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323	2,381
銀行利息收入	(684)	(8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0,270	66,988
公司間結餘之匯兌差額	18,330	(15,37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4,220)	(38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8,952	—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5,220	3,834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776	7,473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1,108)	(1,084)
利息支出	14,675	14,149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40,808	5,986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	1,507	1,48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88,332	73,382
存貨減少	12,816	10,3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01,292)	10,5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8,049	(20,93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7,905	73,386
退回香港利得稅	—	10
已付中國所得稅	(16,250)	(13,37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655	60,01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就重新開發項目收取之按金	27	95,923	—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1,144	8,13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419	2,604
已收利息		684	83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24,760)	(8,946)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0,396)	(12,141)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3,312)	(4,484)
		70,702	(14,74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108,522	193,046
董事墊款		12,686	29,434
行使購股權		1,801	5,548
償還銀行貸款		(175,701)	(209,315)
償還董事款項		(16,709)	(14,003)
已付利息		(15,106)	(15,183)
信託收據及入口貸款(減少)增加淨額		(10,622)	4,161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3,548)	(2,199)
銀行透支減少淨額		(434)	(378)
		(99,111)	(8,8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754)	36,383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34	39,9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85	(6,984)
		57,365	69,334

1. 一般資料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法註冊為受豁免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最終控股方為李達興先生及其配偶馮美寶女士(兩人亦分別為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9。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部分

除下文所述,本年度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規定實體提供披露事項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倘該等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納入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則修訂的披露規定亦適用於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要求披露以下事項:(i)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獲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產生的變動;(iii)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平值變動;及(v)其他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續

有關該等項目期初及期末結餘之對賬於附註35披露。與該等修訂本之過渡性條文一致，本集團並無披露過往年度之比較資料。除附註35之額外披露外，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支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部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¹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內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金融資產對沖通用會計法及減值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本集團有關之主要規定：

-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確認的所有金融資產其後應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針對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的債務投資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於其後會計期間按其公平值計量。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規定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不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須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待發生信貸事件後方確認信貸虧損。

分類及計量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產生以下潛在影響：

- 附註17所披露的人壽保單的本金部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須按強制按透過損益計入公平值計量，且本集團將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按公平值計量該項資產，公平值盈利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本公司董事估計，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人壽保單的本金及預付款項的公平值與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額相若；及
- 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按現時所根據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相同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減值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以及其他須作出減值撥備的項目之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提前撥備。

本集團預期將運用簡化的方法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因此確認的減值撥備等於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倘若本集團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予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金額將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進一步減值將減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獲頒佈，其建立單一綜合模型，以供實體用於確認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其將取代現有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設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乃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數額，該數額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五步法確認收入：

- 第1步：確定與客戶之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內之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之履約責任
- 第5步：當實體符合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實體符合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當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按特定履約責任轉移至客戶時。更為規範之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以處理特別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之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識別履約責任、委託人與代理的考量及許可證申請指引之澄清。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造成需要作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於各個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的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之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有關的投資現金流量，其他經營租賃款項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及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租賃土地確認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潛在變動，視乎本集團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倘擁有資產時將呈列的相應有關資產的同一項目呈列而定。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誠如附註32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32,494,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此等安排將符合租賃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確認所有此等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及相應之負債，除非彼等合資格為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如上所披露，應用新的規定或會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物時所付出之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有秩序交易以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為轉讓負債而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作出估計。於估計一項資產或一項負債之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則本集團亦會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計量及／或披露而言，公平值按該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準付款」範圍內以股份為基準付款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若干相似之處而並非公平值之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之計量按用以計量公平值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對整個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分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描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有別於納入第一級之報價，為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則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
- 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浮動回報之承擔或權利；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以影響回報金額。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以上所列三個控制權元素中的一個或多個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對被投資公司有無控制權。

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便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喪失控制權時則終止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期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撇銷。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收入已扣除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撥備。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公司，且符合以下本公司各業務的特定準則時，本公司會確認收入。

貨品銷售收入於貨物付運並所有權易手時確認。

於提供服務時確認服務收入。

利息收入乃根據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實際折算至該資產賬面淨值之比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計算。

本集團有關確認經營租約收入之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之租約會計政策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目的之所有物業權益乃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不會因出售該投資物業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任何取消確認物業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該物業被取消確認之期間之損益內。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用於生產貨物或供應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約）及樓宇（在建工程除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正在建造以供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物業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借貸成本將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進行資本化。有關物業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確認折舊旨在將資產（在建工程除外）之成本以遞減餘額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進行撇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加以檢討，而估計之任何改變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於後期入賬。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根據如擁有資產般預期可用年期計算折舊。然而，當不能合理地確定將於租賃期結束時取得擁有權，資產將按租賃期或有用年期（取較短者）折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被出售或報廢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間之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租約

融資租約指租約條款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至承租人之租約。其他所有租約則列作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約之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有關租賃年期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金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約承擔。租金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與租賃承擔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餘額之利率固定。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經營租約款項（包括收購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之成本）乃於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一項物業權益作出付款，而其同時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時，本集團基於各部分擁有權伴隨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之評估，獨立評定各部分屬融資或經營租約之分類，除非兩部分均明顯屬於經營租約，則整項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約。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於初始確認時按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中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在租賃土地與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續

倘若相關付款能可靠地分配，則列為經營租約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以直線法於租期內攤銷。倘相關付款不能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進行可靠分配時，則整項物業通常按猶如租賃土地乃於融資租賃項下進行分類。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計值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性項目，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之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惟期內匯率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使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權益中換算儲備一欄內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業務於權益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為必要消耗長時間準備以供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已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銷售時。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津貼

政府津貼於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所附帶之條件及將獲發津貼前不予確認。

政府津貼於本集團將津貼擬補償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應收政府津貼，乃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符合領取供款資格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就預計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有關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在扣除已經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對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及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現時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指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惟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為限。若因商譽或交易中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暫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就計量按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而言，假定該等物業之賬面值可透過出售全部收回，除非假定被駁回則另作別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於目標是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時，有關假設會被推翻。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支出

研究活動之開銷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且僅當所有下列事項已獲證實，則由發展活動（或內部項目之發展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將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之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資產；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能力；
- 無形資產日後很可能產生經濟利益之方式；
- 可動用適當科技、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發展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能於發展期間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應佔之開支。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文所列之確認標準日期起所產生之開支總和。若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獲確認，則發展開支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申報，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之基準相同。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時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取消確認資產的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具有確定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將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

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如可識別合理貫切之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可識別合理貫切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獨有風險之評估。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降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計量）及零之中的最高值。本應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增至其經調整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減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平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目前持有的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乃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日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一種計算債務證券攤銷成本與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債務證券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包括所有所支付或所收取能構成實際利率之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之比率。

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而附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按金及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減值計量（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利息之確認不屬重大之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被評估是否存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跡象顯示因一項或多項於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出現之事件而影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即被視為出現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減值之客觀跡象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回款項之經驗、組合內逾期超過平均所獲授信貸期之欠款數目上升、國家或本地經濟狀態出現明顯變動而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之原始實際利率貼現）間之差額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撇銷。先前已撇銷之金額其後收回會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數額減少，而此項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之某一事件聯繫，則先前確認之減值於損益予以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之投資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顯示實體資產（於扣除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一種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與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所有所支付或所收取能構成實際利率之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之比率。

利息支出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應付董事之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並轉移絕大部分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並就其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同時亦就已收取的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於取消確認整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於（並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準付款安排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購股權

向僱員、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作出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付款乃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付款的公平值乃於歸屬期間，基於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權益（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有關原先估計（如有）之影響乃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而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立即於損益內支銷。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並無其他明確來源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以往經驗及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此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被持續檢討。會計估計修正如只影響修正估計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如修正影響本期間及往後期間，則於修正及往後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就日後作出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確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極有可能導致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估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對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之評估，就呆賬作出撥備。當有任何客觀憑證顯示該等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亦會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於釐定是否需要就呆賬作出撥備時，本集團計及還款記錄及信貸歷史，包括拖欠或延期付款，以及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於識別呆賬後，財務團隊會與有關客戶商討及向管理層報告可收回性。只有極可能無法收回之貿易應收款項才會作出特殊撥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為364,216,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106,6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60,913,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84,156,000港元））。

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減值

當有跡象顯示物業、機器及設備可能出現減值時，本集團會估計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二者中之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適當的折現率、增長率及售價及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動以計算現值。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以致未來現金向下調整，則可能會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為137,3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3,694,000港元）。管理層已就該等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並已確認減值虧損38,95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有關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於附註15披露。

所得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3,40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245,000港元）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趨向，故並無就稅項虧損314,29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1,482,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取決於日後是否有充足之未來溢利或應課稅臨時差額。倘所產生之實際未來溢利低於或高於預期，或導致未來稅項溢利估計之事實及情況出現變動，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大幅撥回或進一步確認，並於撥回或進一步確認期內之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存貨之估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存貨之可變現淨值評估就存貨作出撥備。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時，則就存貨作出撥備。識別陳舊存貨需要對存貨之狀況及可用性作出判斷及估計。撥備金額將會因現時市況其後出現變動而改變。

存貨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172,069,000港元（扣除存貨撥備1,46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7,125,000港元（扣除存貨撥備6,111,000港元））。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總業務決策人）匯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為以所交付貨品之種類為主。這亦為本集團進行安排及統籌所依據之基準。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之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家用產品	-	製造及分銷家用產品
PVC管材及管件	-	製造及分銷PVC管材及管件
廚餘回收	-	廚餘回收業務
其他	-	投資於物業

本集團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呈列各呈報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按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及 管件 千港元	廚餘回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對外銷售	203,240	699,139	7,763	-	-	910,142
分部間銷售	545	445	-	-	(990)	-
租賃收入	-	-	-	3,878	-	3,878
總計	<u>203,785</u>	<u>699,584</u>	<u>7,763</u>	<u>3,878</u>	<u>(990)</u>	<u>914,020</u>
分部(虧損)溢利	(36,260)	42,056	(64,512)	8,098	-	(50,618)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1,108
利息收入						684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						(1,507)
未分配企業開支						(28,591)
財務成本						(14,675)
除稅前虧損						<u>(93,599)</u>

分部間銷售均按成本加若干利潤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及 管件 千港元	廚餘回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對外銷售	251,627	592,142	7,517	–	–	851,286
分部間銷售	143	521	–	–	(664)	–
租賃收入	–	–	–	3,909	–	3,909
總計	251,770	592,663	7,517	3,909	(664)	855,195
分部溢利(虧損)	2,888	45,207	(23,696)	4,289	–	28,688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1,084
利息收入						83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						(1,489)
未分配企業開支						(26,707)
財務成本						(14,149)
除稅前虧損						(12,490)

分部間銷售均按成本加若干利潤計算。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溢利指各分部(產生之虧損)/賺取之溢利,但不包括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的分配。此為呈報予總業務決策人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衡量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之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及 管件 千港元	廚餘回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10,564	750,071	113,189	34,910	1,208,734
未分配資產					194,696
綜合資產總額					<u>1,403,430</u>
負債					
分部負債	180,418	185,760	1,747	—	367,925
未分配負債					334,332
綜合負債總額					<u>702,25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及 管件 千港元	廚餘回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16,592	634,136	168,066	30,690	1,149,484
未分配資產					216,011
綜合資產總額					<u>1,365,495</u>
負債					
分部負債	71,402	150,302	4,137	—	225,841
未分配負債					404,700
綜合負債總額					<u>630,54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就監督分部表現及在各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已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按金及預付款、可退回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若干租賃土地及供集團董事作宿舍之樓宇除外（參見附註11(i)）。
- 所有負債已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應付董事款項、應付稅項、銀行借貸、融資租賃承擔、遞延稅項、應付花紅及總辦事處之應計行政開支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及 管件 千港元	廚餘回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溢利(虧損)或分部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21,078	8,622	1,485	-	31,185	-	31,185
折舊	14,675	30,979	12,676	-	58,330	1,940	60,270
無形資產攤銷	10	-	-	-	10	-	1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54	1,369	-	-	2,323	-	2,323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15,220	-	-	15,220	-	15,220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776	-	-	776	-	776
存貨撥備撥回	(4,928)	-	-	-	(4,928)	-	(4,92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1,136	11,281	(1)	-	22,416	-	22,41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38,952	-	38,952	-	38,952
出售/撤銷物業、 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39,858	950	-	-	40,808	-	40,80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	-	(4,220)	(4,220)	-	(4,220)
定期向總業務決策人提供 但並無於計量分部溢利(虧損)或 分部資產時包括在內之金額：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 利息收入	-	-	-	-	-	(1,108)	(1,108)
利息收入	(540)	(144)	-	-	(684)	-	(684)
利息支出	11,396	3,205	74	-	14,675	-	14,675
所得稅支出	3,891	16,076	-	-	19,967	-	19,967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	-	-	-	-	-	1,507	1,507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及 管件 千港元	廚餘回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溢利(虧損)或分部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7,336	10,301	3,235	-	20,872	-	20,872
折舊	17,299	32,665	15,085	-	65,049	1,939	66,988
無形資產攤銷	134	-	-	-	134	-	13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之	983	1,398	-	-	2,381	-	2,381
減值虧損	(207)	4,041	-	-	3,834	-	3,834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789	6,684	-	-	7,473	-	7,473
存貨撥備	-	359	-	-	359	-	359
匯兌收益淨額	(13,265)	(4,381)	-	-	(17,646)	-	(17,64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082	4,904	-	-	5,986	-	5,98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 收益	-	-	-	(380)	(380)	-	(380)
定期向總業務決策人提供 但並無於計量分部溢利(虧損)或 分部資產時包括在內之金額: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 利息收入	-	-	-	-	-	(1,084)	(1,084)
利息收入	(26)	(57)	-	-	(83)	-	(83)
利息支出	10,272	3,852	25	-	14,149	-	14,149
所得稅支出	(1,936)	15,996	-	-	14,060	-	14,060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	-	-	-	-	-	1,489	1,4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90%以上之家用產品之銷售均售予美利堅合眾國之客戶。

本集團PVC管材及管件的銷售中超過90%面向中國之客戶。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中超過90%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PVC管材及管件分部的一名客戶貢獻95,982,000港元，超過本集團外部收入的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為本集團帶來超過10%的外部收入。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684	83
快遞及運輸收入	1,748	3,278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1,108	1,084
政府補助(附註)	2,629	2,678
廢料銷售	992	405
其他	2,526	2,079
	<u>9,687</u>	<u>9,607</u>

附註：此金額主要為中國政府有關當局就確認設立環保型製造廠以在生產過程中提高能源效率而向本集團發放之獎勵資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土地重新開發項目之補償(附註27)	63,823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4,220	380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附註)	(40,808)	(5,98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2,416)	17,646
	<u>4,819</u>	<u>12,040</u>

附註：該款項包括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土地重新開發項目(其詳情載於附註27)而賬面值約41,373,000港元的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出售／撤銷虧損金額39,499,000港元。

8.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 銀行借貸	13,681	13,836
— 融資租賃	399	241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79	1,106
	<u>15,459</u>	<u>15,183</u>
減：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中資本化之金額	(784)	(1,034)
	<u>14,675</u>	<u>14,14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稅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支出	16,986	17,05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10)	(1,062)
	<u>16,076</u>	<u>15,997</u>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附註26）	3,891	(1,937)
	<u>19,967</u>	<u>14,060</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本年度稅項支出與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93,599)</u>	<u>(12,490)</u>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六年：25%）計算之稅項	(23,400)	(3,123)
不可用作扣稅之開支之稅務影響	32,736	14,250
毋須納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8,348)	(6,114)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5,820	8,755
中國非居民企業溢利預扣稅項	3,457	—
動用先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	(832)	(33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1,444	1,68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10)	(1,062)
本年度稅項支出	<u>19,967</u>	<u>14,06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11）	18,933	18,542
其他員工之薪金及工資	95,017	105,731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66	6,986
總員工成本	119,216	131,25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0,270	66,988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0	13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323	2,381
折舊及攤銷總額	62,603	69,503
存貨撥備	—	359
核數師酬金	2,753	2,860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766,961	710,104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5,220	3,834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776	7,473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2,160	2,160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	1,507	1,489
並已計入下列各項：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3,878	3,909
減：產生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開支	(258)	(251)
	3,620	3,658
銀行利息收入	684	83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1,108	1,084
存貨撥備撥回	4,9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i) 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年內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執行董事：				
李達興	-	6,677	-	6,677
馮美寶	-	3,250	19	3,269
李振聲	-	3,250	19	3,269
李國聲	-	2,275	18	2,293
李栢桐	-	625	-	625
陳麗娟	-	962	10	972
鄭波濤	-	910	18	928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180	-	-	1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	180	-	-	180
許志權	180	-	-	180
何德基	180	-	-	180
項世民	180	-	-	180
	<u>900</u>	<u>17,949</u>	<u>84</u>	<u>18,93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i) 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年內酬金如下：—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執行董事：				
李達興	-	6,898	-	6,898
馮美寶	-	3,000	19	3,019
李振聲	-	3,000	19	3,019
李國聲	-	2,100	18	2,118
李栢桐	-	510	-	510
陳麗娟	-	924	18	942
鄭波濤(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獲委任)	-	1,118	18	1,136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180	-	-	1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	180	-	-	180
許志權	180	-	-	180
何德基	180	-	-	180
項世民	180	-	-	180
	<u>900</u>	<u>17,550</u>	<u>92</u>	<u>18,542</u>

上文所披露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管理服務。上文所披露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上文所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i) 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年內酬金如下：—續

馮美寶女士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其酬金（於上文披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之金額外，年內本集團亦向李達興先生及馮美寶女士提供其於香港之其中一項租賃物業作為居所。有關提供居所於本年度之估計貨幣價值以應課差餉租值概約計算為1,41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19,000港元）。

(ii) 僱員酬金資料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四名（二零一六年：四名）為本公司董事（包括本公司行政總裁），其酬金已於上文(i)披露。其餘一名（二零一六年：一名）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775	2,1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u>2,793</u>	<u>2,118</u>

酬金處於下列範圍內：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u>1</u>	<u>—</u>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賠償。兩年內，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2.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於各報告期末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乃以下列數據為基準：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13,566)	(26,550)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338,243	713,653,295

由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計及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	30,690	30,310
已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4,220	380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910	30,690
	<hr/> <hr/>	<hr/> <hr/>

上述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包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之物業	21,300	18,500
位於中國之物業	13,610	12,190
	<hr/>	<hr/>
	34,910	30,690
	<hr/> <hr/>	<hr/> <hr/>

本集團於以經營租約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用途之所有物業權益乃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列賬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按獨立合資格專業物業估值師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於有關日期進行之估值為基準而達致。香港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按直接比較法參考相關市場之現有可予比較銷售交易釐定，而中國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資本化方法，通過將予以評估之物業潛在租金收入除以適當資本化比率釐定。

於釐定相關物業的公平值時，本公司財務總監及若干董事釐定公平值計量的適用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資產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財務總監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財務總監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以解釋資產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14. 投資物業—續

於計量物業之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現時用途。

下表載列之資料乃有關釐定該等投資物業公平值之方法（尤指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按照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劃分公平值計量之公平值等級（第一至三級）。

財務狀況表內 本集團所持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之關係
位於香港之 住宅物業	21,300	18,500	第二級	直接比較法乃以類似物業之 市場可觀察交易為基礎並 作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之 狀況及地點。	不適用	不適用
位於中國之 商業物業	13,610	12,190	第三級	收益資本化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1) 資本化比率； (2) 每月租金；及 (3) 樓層調整。	考慮到資本化租金 收入潛力、物業性質 及當前市況，資本化 比率介乎6.0%至 6.5%（二零一六年： 5.75%至6.5%）。	資本化比率愈高， 公平值愈低。
					按市場直接比較法，並 考慮樓齡、位置及臨 街面、物業規模及佈 局／設計等個別因 素，每月租金介乎每 平方米人民幣110元 至每平方米人民幣 183元（二零一六年： 每平方米人民幣108 元至每平方米人民幣 173元）。	每月租金愈高， 公平值愈高。
					物業個別樓層的調整比 例為基準層級的5%至 65%（二零一六年： 5%至65%）。	樓層調整愈高， 公平值愈低。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轉入第二級或第三級或自第二級或第三級轉出。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21,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5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29,641	110,083	66,752	28,476	721,844	36,552	1,593,348
貨幣調整	(31,055)	(5,632)	(4,016)	(924)	(34,070)	(1,908)	(77,605)
添置	174	398	7,395	-	3,135	9,770	20,872
出售	-	(9,827)	-	(517)	(69,715)	-	(80,059)
重新分類	1,109	2,372	-	-	3,371	(6,852)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9,869	97,394	70,131	27,035	624,565	37,562	1,456,556
貨幣調整	39,345	5,758	5,063	1,030	37,240	2,856	91,292
添置	2,279	706	1,736	2,935	4,036	19,493	31,185
出售/撇賬	(471)	(31,342)	(2,022)	(938)	(121,581)	-	(156,354)
重新分類	-	1,004	1,135	-	5,082	(7,221)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1,022	73,520	76,043	30,062	549,342	52,690	1,422,679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76,315	90,584	41,855	17,627	468,741	-	895,122
貨幣調整	(15,561)	(4,626)	(2,514)	(607)	(22,415)	-	(45,723)
本年度撥備	24,867	4,800	6,525	2,490	28,306	-	66,988
於出售時撇銷	-	(8,845)	-	(401)	(62,223)	-	(71,46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5,621	81,913	45,866	19,109	412,409	-	844,918
貨幣調整	20,536	4,760	3,399	663	23,592	-	52,950
本年度撥備	23,777	3,280	6,966	2,313	23,934	-	60,270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38,952	-	38,952
出售/撇賬抵銷	(196)	(28,142)	(831)	(904)	(84,015)	-	(114,0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738	61,811	55,400	21,181	414,872	-	883,00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1,284	11,709	20,643	8,881	134,470	52,690	539,67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248	15,481	24,265	7,926	212,156	37,562	611,638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成本乃按租期或二十五年至五十年之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以遞減餘額基準按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傢俬、裝置及設備	18%至20%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年期或20%之較短者計算
汽車	20%
機器及設備	9%至20%

在建工程包括位於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就賬面值為137,3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3,694,000港元）的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原因為本年度持續錄得分部虧損及市況並不樂觀。管理層已就廚餘回收再生分部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該等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因此，已確認減值虧損38,95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乃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財政預算的五年期間內現金流量及貼現率9.48%（二零一六年：8.30%）預測。五年後之現金流量乃根據不超過相關市場的平均增長率的估計零增長率（二零一六年：零）推算。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重點假設與包括售價及直接成本預期變動的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有關。該等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資本化銀行借款利息開支78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34,000港元）及該金額已計入在建工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汽車賬面值包括融資租約項下持有之資產2,87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66,000港元）。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140,10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74,009,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位於中國之租賃土地	72,018	69,212
就呈報用途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69,616	66,976
流動資產（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0）	2,402	2,236
	72,018	69,212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25,5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734,000港元）之預付租賃款項，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17. 人壽保險保單的按金及預付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與一間銀行訂立人壽保險保單（「保單」）以為本公司董事馮美寶女士提供保險。根據該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且承保總金額為20,000,000美元（相當於155,000,000港元）。於保單生效開始後，本集團已支付保費總額約6,785,000美元（相當於52,587,000港元）。銀行將於第一年向本集團支付年利率4.2%的保證利息及其後在保單有效期內的每年浮動回報（保證最低利率為每年2.0%）。本集團可隨時終止該保單並於終止日期按照保單的賬戶價值（「賬戶價值」）收回現金，該賬戶價值根據支付的保費總額加所賺取的累計保證利息及扣除根據保單條款及條件所作出的任何收費釐定。倘於保單第一個保單年度至保單所列退保期結束期間終止，則須從賬戶價值中扣除指明金額的退保手續費。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可能於保單第十個年度（二零二四年）年末終止保單，因此根據保單指定的退保手續費將為749,000美元（相當於5,805,000港元）。

於受保日起，總保費已劃分為存置存款部份以及人壽保險預付保費、保單開支及保險費用部份。人壽保險預付保費（即銀行收取的保單保費）以及預付保單開支及保險費用按保單預期年期10年攤銷至損益，存置存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本公司董事認為，保單預期年限由初始確認日期起保持不變，而終止保單的選擇權的財務影響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壽保險保單之按金及預付款合共為51,35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1,755,000港元），其中49,82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0,248,000港元）及1,5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07,000港元）分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

18. 無形資產

	已撥充資本之 開發成本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785
貨幣調整	(223)
	<hr/>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2
貨幣調整	281
	<hr/>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3
	<hr/>
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641
貨幣調整	(223)
年內支出	134
	<hr/>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52
貨幣調整	281
年內支出	10
	<hr/>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3
	<hr/>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hr/> <hr/>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hr/> <hr/>

開發成本為開發高增值環境再生資源及循環再用業務而內部產生。

無形資產乃按其估計10年經濟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原料及消耗品	58,718	68,595
在製品	33,782	30,281
製成品	79,569	68,249
	<u>172,069</u>	<u>167,125</u>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其與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並扣除呆賬撥備後之賬齡分析，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的明細：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97,650	68,070
31至60日	97,276	57,142
61至90日	68,338	31,012
91至180日	54,212	47,907
超過180日	46,740	56,782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	<u>364,216</u>	<u>260,913</u>
原材料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245	33,123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16）	2,402	2,236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17）	1,530	1,5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406,393</u>	<u>297,779</u>

本集團視乎銷售之產品向其貿易客戶提供30日至180日不等之信貸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內部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確定客戶的適當信貸限額。管理層密切監察信貸質素，倘注意到逾期債務，將採取跟進措施。客戶獲授的限額會每年檢討。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以令人滿意的結算記錄視為具有良好信貸質素。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29,954	32,582
港元	594	2,020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面值為92,90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7,603,000港元)之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本集團並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乃因該等應收款項其後結付或屬應收並無違約記錄且擁有雄厚財力背景及良好信貸聲譽之若干主要客戶之款項。本集團並無對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按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1至60日	14,680	11,053
61至90日	4,054	10,496
91至180日	36,183	43,736
超過180日	37,990	52,318
	92,907	117,603

確認之呆賬撥備乃基於估計無法收回款項，並參照還款記錄及信貸記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以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而作出。對賬齡超過一年而其後仍未清償之個別貿易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撥備，原因為過往證據顯示有關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或屬於處於清盤中或出現嚴重財政困難之客戶之個別貿易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月一日	84,156	85,583
貨幣調整	7,244	(5,261)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5,220	3,834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620	84,156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就授予本集團之應付票據及短期銀行借貸而抵押予銀行之存款，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0.01%至1.75%（二零一六年：0.01%至1.75%）之市場年利率計息。已抵押存款將於償清相關借款之日退還。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短期銀行存款，該等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1.35%（二零一六年：0.01%至1.35%）之市場年利率計息。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3,836	2,880
港元	818	1,673
人民幣	13	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明細：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85,654	75,753
31至60日	31,386	25,813
61至90日	22,078	17,373
超過90日	25,214	27,015
	<hr/>	<hr/>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164,332	145,954
其他應付款項	75,103	49,901
	<hr/>	<h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239,435	195,855

以下為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之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預收款項	29,613	19,506
就土地重新開發項目預先收取之補償(附註27)	10,470	-
應計支出	8,205	7,449
已收客戶按金	6,672	7,037
應付薪金及花紅	4,246	4,669
應付增值稅	6,272	4,509
應付物業稅及其他稅項	2,290	1,273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674	578
應付利息	353	-
其他	6,308	4,880
	<hr/>	<hr/>
	75,103	49,9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除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以下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43,699	19,078
港元	—	300

23. 應付董事款項

應付董事（亦為本集團控股股東）款項屬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按年息2.9%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金額為40,400,000港元的款項按年息2.9%計算外，餘下結餘免息。

24. 融資租約承擔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一年內	4,199	3,784	3,930	3,4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351	4,029	2,257	3,82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273	1,901	1,211	1,862
	7,823	9,714	7,398	9,086
減：日後財務費用	(425)	(628)	不適用	不適用
租約承擔之現值	7,398	9,086	7,398	9,086
減：一年內到期償還款項（列作流動負債）			(3,930)	(3,400)
一年後到期償還款項			3,468	5,6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融資租約承擔—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出租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若干汽車。租賃期限為五年（二零一六年：五年）。租賃期限為三年（二零一六年：三年）。該等融資租約項下相關承擔的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介乎每年1.7%至2.5%（二零一六年：每年1.7%至2.5%）。該等租約並無續約條款及滑動條款。

25. 已抵押銀行借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可變利率銀行貸款	233,956	292,383
可變利率信託收據及入口貸款	21,799	32,420
可變利率銀行透支	50	484
	255,805	325,287

上述銀行借貸之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	192,109	245,463
多於一年，惟不超過兩年	24,101	32,358
多於兩年，惟不超過五年	33,015	39,251
多於五年	6,580	8,215
	255,805	325,2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已抵押銀行借貸－續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並列作流動負債之銀行借貸賬面值 (不包括該等具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貸款)	70,744	116,333
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但須於以下期限償還之 銀行貸款之賬面值(列作流動負債)		
一年內	121,365	129,130
一年後	63,696	79,824
	185,061	208,954
列作流動負債之數額	255,805	325,287

* 有關到期金額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預定償還日期計算。

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銀行貸款(由附屬公司借貸)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55,278	61,806

本集團之借貸利率(每三個月重新定價一次)範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可變利率借貸、信託收據、 入口貸款及銀行透支	利率： 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折息利率 (「香港銀行同業折息利率」) +2%至2.5% ，最優惠利率及 中國之中央銀行基準利率 乘以 100%至120%	利率： 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折息利率+ 2%至2.5%，最優惠利率及 中國之中央銀行基準利率 乘以100%至120%

25. 已抵押銀行借貸－續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可變利率借貸	每年1.75%至 5.87%	每年1.75%至 5.66%

26.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及有關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一間非中國 居民企業的 溢利預扣稅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758)	(1,269)	3,087	-	1,634	(5,306)
匯兌調整	83	-	-	-	(96)	(13)
計入損益	1,713	66	158	-	-	1,93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62)	(1,203)	3,245	-	1,538	(3,382)
匯兌調整	(72)	-	-	-	59	(13)
計入（扣除）損益	1,242	(234)	159	(3,457)	(1,601)	(3,89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92)	(1,437)	3,404	(3,457)	(4)	(7,286)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334,83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71,147,000港元），可用作對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已就稅項虧損20,5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66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3,40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245,000港元）。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計，故此未就餘下稅項虧損314,29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1,482,000港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五年（二零一六年：五年）屆滿之虧損106,74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4,542,000港元）。其他虧損可無限定期結轉。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其他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因中國附屬公司賺取溢利而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臨時差額撥回之時間，且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本集團並未有在綜合財務報表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之臨時差額243,8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8,858,000港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27. 重建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佳多榮有限公司（「佳多榮」）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物業發展商訂立合作開發框架協議，內容有關重建佳多榮所擁有之一幅土地（分類為預付租賃付款）（「重建項目」），以及位於該幅土地上之工廠（現時為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世界塑膠餐墊（寶安）有限公司（「世界（寶安）」）其中一個生產廠房）。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預付租賃款項及該土地上之廠房之賬面值分別為6,3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403,000港元）及10,07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696,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佳多榮與上述獨立第三方物業發展商進一步訂立臨時拆遷補償協議（「臨時拆遷補償協議」）。根據臨時拆遷補償協議，本集團會將上文所述土地交由該名獨立第三方發展，以置換於土地重建後興建之若干居住或商業物業（「補償物業」）。

簽署臨時拆遷補償協議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取按金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約35,97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333,000港元））。該按金須於收訖所有補償物業或中國政府當局確認終止重建項目時退還。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亦已就中國律師就重建項目將提供之法律顧問服務預付21,500,000港元（「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佳多榮及世界（寶安）與上述與佳多榮簽訂臨時拆遷補償協議的獨立第三方物業發展商（「發展商」）之同系附屬公司進一步訂立臨時拆遷補償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補充協議落實補償細節。除重建項目完成後將收取之補償物業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向發展商收取月度補償收入合共約人民幣55,271,000元（相當於約63,823,000港元）（如附註7所載），以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建項目延遲動工按不可退還及無條件基準對本集團作出補償。本集團亦就二零一八年預期延遲預先收取月度補償收入合共約人民幣8,732,000元（相當於約10,470,000港元）（如附註22所載），有關金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入賬為其他應付款項。

27. 重建項目－續

簽署補充協議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進一步收取按金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5,923,000港元）。於報告期末，佳多榮、世界（寶安）、發展商及中國政府當局尚未訂立正式補償協議。經考慮重建項目現狀，預付款項21,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500,000港元）及已收按金合共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1,89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3,333,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分別分類為長期預付款項及已收非流動按金，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重建項目不會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完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無法可靠估計完成重建項目的財務影響。

2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0,000	1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46,617,401	74,662
行使購股權（附註2）	10,500,020	1,0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7,117,421	75,712
行使購股權（附註1）	6,200,000	62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3,317,421	76,332

法定股本於兩個年度均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續

附註：

1.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行使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授出之購股權後1,6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237港元發行予購股權持有人，且於行使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授出之購股權後4,6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309港元獲發行，所有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2.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行使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授出之購股權後2,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309港元發行予購股權持有人，且於行使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授出之購股權後8,500,02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580港元獲發行，所有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29. 以股份為基準付款交易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主要旨在鼓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終止。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為48,600,000股（二零一六年：54,800,000股），佔本公司於當日之已發行股份6.4%（二零一六年：7.2%）。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就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高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而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於任何一年內就已授予及可能授予任何人士之購股權所涉及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高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

已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一個月內接納，各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支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時行使，直至授出日期第十週年日為止。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準付款交易－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兩年內之購股權變動：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行使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行使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無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0.237	1,000,000	-	1,000,000	(1,000,0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無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0.237	1,200,000	-	1,200,000	(600,000)	600,000
僱員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無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0.237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4,200,000	-	4,200,000	(1,600,000)	2,600,000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無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0.309	16,000,000	(2,000,000)	14,000,000	-	14,000,000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無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0.309	1,000,000	-	1,000,000	(1,000,0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無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0.309	1,200,000	-	1,200,000	(600,000)	600,000
僱員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無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0.309	9,000,000	-	9,000,000	(3,000,000)	6,000,000
					27,200,000	(2,000,000)	25,200,000	(4,600,000)	20,600,000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無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0.580	22,600,000	(8,000,000)	14,600,000	-	14,600,000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無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0.580	500,000	-	500,000	-	5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無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0.580	1,200,000	-	1,200,000	-	1,200,000
僱員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無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0.580	9,600,020	(500,020)	9,100,000	-	9,100,000
					33,900,020	(8,500,020)	25,400,000	-	25,400,000
					65,300,020	(10,500,020)	54,800,000	(6,200,000)	48,600,000
於年底可行使					65,300,020		54,800,000		48,6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45	0.528	0.429	0.290	0.447

於年內行使之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股價於行使日期為0.600港元（二零一六年：0.792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受託人控制之基金。強制性福利乃根據強積金計劃提供。本集團為每位僱員按有關薪金成本5%或1,500港元中之較低者向強積金計劃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營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某一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作為福利所需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供款。

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退休福利計劃總供款為5,35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078,000港元）。

31.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就以下各項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 機器及設備	18,003	10,051
— 樓宇	5,988	7,842
	<u>23,991</u>	<u>17,893</u>

32. 經營租約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物業經營租約之未來租賃款項承擔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254	2,160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640	8,640
五年後	21,600	23,760
	<u>32,494</u>	<u>34,560</u>

租約乃經協商而定，租金平均兩年（二零一六年：兩年）釐定一次。其中一份租約之年期為二十年。

32. 經營租約—續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訂立之租約之應收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397	3,642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89	2,575
五年後	266	473
	<u>5,052</u>	<u>6,690</u>

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作出租用途。該等所持有物業已承諾之租期最長為十年（二零一六年：十年）。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通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存使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應付董事款項、融資租賃及銀行借貸（於各自附註披露）、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作為審閱之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與各類資本的風險。基於董事之推薦意見，本集團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495,741	462,998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86,280	539,30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之按金及預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董事款項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可適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擁有外幣買賣，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分別約23%(二零一六年：29%)及47%(二零一六年：53%)之買賣以作出買賣之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擁有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外幣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85,145	87,217	98,977	80,884
港元	1,412	3,693	—	300
人民幣	13	12	—	—
	86,570	90,922	98,977	81,184

此外，本集團亦因集團內公司間涉及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之中國實體之港元貸款／貿易交易而承受外幣風險。以外幣計值與此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有關之貨幣資產淨值約為190,3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46,358,000港元）。本集團並無制定政策對沖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港元與美元掛鈎，功能貨幣為港元之集團公司以美元計值之結餘之風險被認為並不重大。下表詳述本集團在人民幣（相關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兌港元及美元之匯率合理可能變動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之敏感度。該敏感度分析包括尚未償付之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包括以美元計值之外部貸款及集團內部公司間貸款／涉及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的中國實體以港元計值的貿易交易）。下文的正數指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貶值時令年度虧損減少。就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5%而言，年度虧損會有等額相反影響，以下結餘將會為負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人民幣兌港元	7,140	9,238
人民幣兌美元	(1,632)	(709)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外匯風險並無代表性。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可變利率銀行借貸（見附註25）有關。就此等可變利率銀行借貸而言，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量對沖利率風險之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已按於報告期末對可變利率銀行借貸之利率風險釐定。於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呈報利率風險時，採用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二零一六年：100個基點）表示管理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評估。以下負數表示利率增加100個基點時之年內虧損增加。就利率減少100個基點時，年內虧損將會有等額相反影響，且以下結餘將會為正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增加	(1,992)	(2,596)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利率風險並無代表性。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集中於最大債務人之貿易應收款項55,035,000港元（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約15.9%）。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風險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因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責任而面對與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有關之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之該等資產之賬面值。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之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具有良好信譽及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按地區劃分主要集中於中國，佔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88%（二零一六年：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以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之使用情況並確保符合貸款契約。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或須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具體而言，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計入最早時段，而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之可能性。其他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根據協定還款日期計算。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按浮動利率計息，則未貼現金額乃以報告期末之利率曲線演算得出。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年利率 %	應要求或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額 千港元
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06,198	53,463	25,214	-	184,875	184,875
應付董事之款項	2.90	45,600	-	-	-	45,600	45,600
銀行借貸—可變利率	3.60	185,452	21,747	50,308	-	257,507	255,805
融資租約承擔	5.05	350	700	3,149	3,624	7,823	7,398
		337,600	25,910	78,671	3,624	495,805	493,67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94,189	43,186	27,015	-	164,390	164,390
應付董事之款項	2.90	49,623	-	-	-	49,623	49,623
銀行借貸—可變利率	4.01	219,069	30,828	78,430	-	328,327	325,287
融資租約承擔	5.17	315	631	2,838	5,930	9,714	9,086
		363,196	74,645	108,283	5,930	552,054	548,386

34.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計入以上到期分析中「應要求或少於1個月」之時段內。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銀行貸款之未貼現本金總額為185,06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8,954,000港元）。考慮到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相信銀行將不可能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銀行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預定還款日期於報告期末後兩年或十年（二零一六年：兩年或十年）內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總額將為195,569,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23,252,000港元）。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根據下表所載貸款協議所載之預定還款日期檢討本集團可變利率銀行貸款之預期現金流量資料：

	加權平均 年利率 %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可變利率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	31,062	45,383	48,336	62,439	8,349	195,569	185,0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1	38,088	68,338	26,842	79,824	10,160	223,252	208,954

倘可變利率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之利率估計有所出入，則上文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可變利率工具包含之金額亦須予更改。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利益 千港元	應付董事之 款項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融資租約 項下之責任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49,623	325,287	9,086	383,996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15,106)	(4,023)	(78,235)	(3,548)	(100,912)
透過融資租約購買					
物業及設備	-	-	-	1,860	1,860
外匯換算	-	-	8,753	-	8,753
已確認財務成本	15,459	-	-	-	15,45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53</u>	<u>45,600</u>	<u>255,805</u>	<u>7,398</u>	<u>309,156</u>

附註：融資現金流量指新增銀行貸款、董事墊款、銀行透支變動淨額、信託收據及入口貸款、償還銀行貸款及融資租約、償還董事款項及財務成本付款。

36.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有抵押借貸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21,300	18,500
租賃土地及樓宇	140,106	174,009
預付租賃款項	25,591	29,734
銀行存款	20,602	27,046
	<u>207,599</u>	<u>249,289</u>

另外，本集團亦向銀行抵押人壽保單以取得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信貸（見附註17）。

37. 關連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20,527	19,631
離職後福利	91	91
	<u>20,618</u>	<u>19,722</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錦揚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提供住宅物業，作為本集團其中一項銀行信貸的擔保，金額為87,19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2,252,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該項銀行信貸約69,47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7,077,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及控投股東李達興先生及其配偶馮美寶女士為錦揚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控股股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關連方交易—續

(c)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結欠本公司董事馮美寶女士款項支付利息開支1,3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06,000港元）。

38.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融資租約開始時就總價值1,8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997,000港元）之汽車訂立融資租約。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若干機器及設備安裝完成後，相關之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3,7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已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

39.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之 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捷迅（中港）貨運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6,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運輸服務
Greatflow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	—	100%	100%	持有物業
南塑建材塑膠製品（常熟）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5,806,000美元	—	—	100%	100%	製造PVC管材及 管件與模具
南塑建材塑膠製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230,000,000港元	—	—	100%	100%	製造PVC管材及 管件與模具
南塑建材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2港元	—	—	100%	100%	買賣建築材料及供應
華南再生資源（中山）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1,910,000美元	—	—	100%	100%	製造家用產品及 經營循環再造及 再生資源相關業務
佳多榮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	—	100%	100%	持有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主要附屬公司一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之 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環球製品廠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2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0,000港元 (附註a)	-	-	100%	100%	持有物業
World Houseware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50,000港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世界家庭用具製品廠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2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60,500港元 (附註b)	-	-	100%	100%	買賣家用產品
世界(寶安)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360,000,000港元	-	-	100%	100%	製造家用產品
世界塑膠製品 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32,500,0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華南再生資源(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美元	-	-	100%	不適用	經營循環再造及 再生資源相關業務

附註：

- (a) 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 (b) 該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乃由佳多榮持有。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為最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或負債。董事認為若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造成過長篇幅。

除在中國持有物業之佳多榮、在香港持有物業之Greatflow Investments Limited及在香港營運之World Houseware (B.V.I.) Limited外，所有附屬公司均於其各自之註冊成立／註冊地點營運。

各附屬公司概無於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有任何未贖回之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55,139	55,13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0,000	50,000
	105,139	105,139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17,439	319,2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	128
	317,567	319,342
流動負債		
應計支出	2,490	2,442
	315,077	316,900
流動資產淨值	420,216	422,03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6,332	75,712
儲備(附註)	343,884	346,327
	420,216	422,039

附註：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33,841	8,917	14,379	(12,153)	344,984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3,155)	(3,155)
行使購股權	7,410	-	(2,912)	-	4,498
	341,251	8,917	11,467	(15,308)	346,32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1,251	8,917	11,467	(15,308)	346,327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3,624)	(3,624)
行使購股權	2,050	-	(869)	-	1,181
	343,301	8,917	10,598	(18,932)	343,88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301	8,917	10,598	(18,932)	343,884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995,434	991,514	993,965	855,195	914,020
除稅前虧損	(37,783)	(41,794)	(25,776)	(12,490)	(93,599)
稅項	(9,180)	(7,094)	(15,788)	(14,060)	(19,967)
本年度虧損	(46,963)	(48,888)	(41,564)	(26,550)	(113,5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46,960)	(48,884)	(41,564)	(26,550)	(113,566)
非控股權益	(3)	(4)	-	-	-
本年度虧損	(46,963)	(48,888)	(41,564)	(26,550)	(113,566)

資產與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487,552	1,507,447	1,481,687	1,365,495	1,403,430
負債總額	(522,380)	(620,730)	(662,492)	(630,541)	(702,257)
	965,172	886,717	819,195	734,954	701,1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65,190	886,739	819,195	734,954	701,173
非控股權益	(18)	(22)	-	-	-
	965,172	886,717	819,195	734,954	701,173